

3月份公募基金总规模达29.2万亿元 权益类产品数量、规模均有增长

■本报记者 昌校宇
见习记者 方凌晨

4月18日晚间,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最新公募基金市场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3月底,我国境内共有基金管理公司146家,其中,外商投资基金管理公司49家(包括中外合资和外商独资),内资基金管理公司97家;取得公募基金管理资格的证券公司或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12家、保险资产管理公司1家。以上机构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

净值合计达29.2万亿元。公募基金总规模2月份首次突破29万亿元后,3月份仍然处于29万亿元关口上方,不过,相较于2月份29.3万亿元的历史新高,3月份公募基金总规模略有下降。具体来看,截至3月底,封闭式基金资产净值合计为3.81万亿元,较2月底增加约53亿元;开放式基金资产净值合计为25.39万亿元,较2月底减少约1094亿元。开放式基金包括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基金、QDII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基金等五大类型,截至3月底,上述5类基金规模分别为3.09万亿元、3.65万亿元、5.68万亿元、12.49万亿元和4737.15亿元,除了货币基金外,其他四类基金规模均较上月有所增加。其中,债券基金3月份规模增长最多,较2月底增加了1259.94亿元;同时,权益类基金规模在3月份也实现再度增长,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规模分别较2月底增加了46.29亿元、250.86亿元;QDII基金规模则增加了217.14亿元。不过,货币基

金规模有所下滑,较2月底减少了2868.2亿元。从基金产品数量来看,权益类基金明显增加,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合计增加68只,另有债券基金和QDII基金分别增加41只、3只。从基金份额来看,债券基金和QDII基金3月底份额分别为5.06万亿份、5658.88亿份,分别较2月底增加1273.56亿份、102.67亿份。不过,其他三个类型的基金份额均有减少,截至3月底,货币基金份额仍是

最多,但份额减少也较多,较2月底减少了2857.09亿份。排排网财富合伙人团队负责人孙恩祥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3月份,股票基金、混合基金产品数量和净值同比增长有两方面原因:一是市场回暖,公募基金收益大幅反弹,投资者认购权益产品的热情提升;二是公募机构积极自购,一定程度上提振了投资者信心。”孙恩祥表示,接下来,公募机构也需加大产品创新力度,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权益类产品,以提高权益类基金的市场占比。

新能源车险投保难、投保贵有望缓解 新政策已在路上

■本报记者 冷翠华

“车主喊贵,险企喊亏”的新能源车险发展难题有望缓解。日前,记者从从业内了解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财产保险监管司下发了《关于推进新能源车险高质量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意见稿》)。根据《意见稿》,政策实施时间原则上不晚于2024年6月1日。“政策非常及时,很有针对性,对当前新能源车险遇到的主要问题都给出了非常明确的解决方案,且结合了短期和长期考虑,将促进保费与风险的精准匹配。”瑞士再保险中国原总裁陈东辉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在业内人士看来,随着车险改革政策的落实,新能源车险经营将更加精细化,有望实现更加健康的发展。

扩大自主定价系数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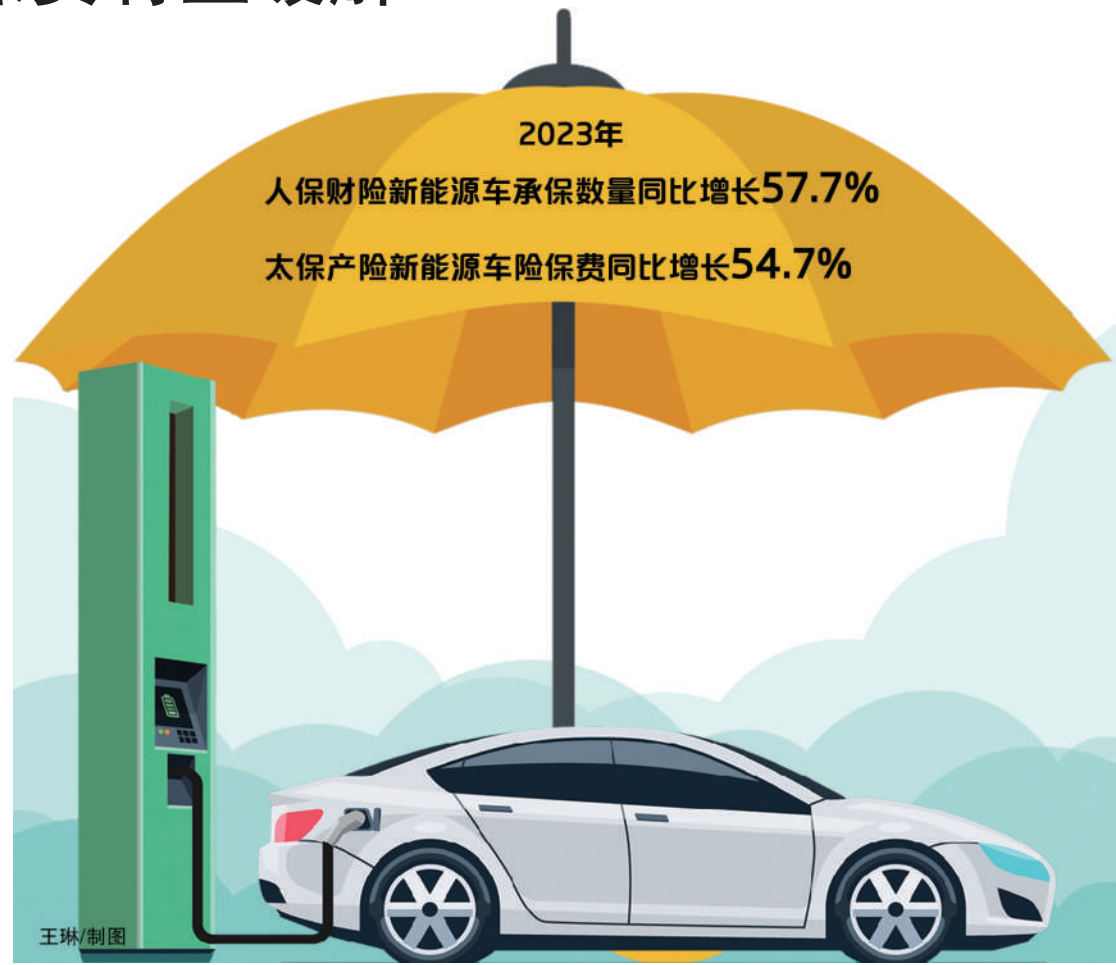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意见稿》旨在“深化车险综合改革,促进新能源车险降本增效,提升保障水平,更好维护消费者权益。”具体来看,《意见稿》提出,要扩大新能源车商业车险自主定价系数范围,将推进新能源车商业险的自主定价系数范围按照0.5至1.5区间执行,提升市场经营主体的定价能力,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扩大新能源汽车自主定价系数区间非常必要,将进一步提升保费和风险水平的匹配程度。”陈东辉表示,险企在获得更大自主定价权之后,有助于优质客户的车险价格进一步下降,同时也打开了高风险客户的费率上升空间,对解决当前新能源车险困局有重要意义。科拉汽车咨询服务(青岛)有限公司创始人、首席执行官王浩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改革使险企定价的自主性更大,同时也对险企针对不同类型客户的定

价能力和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市场渗透率持续提升。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958.7万辆和949.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5.8%和37.9%。今年一季度,强劲的增长势头仍在继续。与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增长同步,新能源车险市场也迅速壮大。例如,2023年,人保财险新能源车承保数量同比增长57.7%;太保产险新能源车险保费同比增长54.7%。然而,由于新能源车险出险率、赔付率高,保费偏贵,出现了“车主喊贵,险企喊亏”的两难局面。

业内人士认为,自主定价系数区间适度放开之后,险企通过精准定价,使优质客户保费下行、高风险客户保费上行,从而实现新的平衡。同时,这也将倒逼险企加大科技应用,提高精准定价能力。

兜底机制解决投保难

针对网约车等高风险群体的新能源车险解决方案,《意见稿》也明确了相应思路。《意见稿》提出,支持行业优化新能源商业车险保障责任,有序增加产品供给。贴合市场需求,研究推出“基础+变动”组合保险产品,为兼营运营网约车的新能源车提供更加全面的保险保障。同时,《意见稿》提出“推动行业研究建立高风险车辆兜底保障机制,有效解决部分车辆投保难问题,实现愿保尽保”。业内人士认为,上述解决思路针对性很强,有望逐步解决当前部分新能源汽车投保难的问题。此前,由于部分新能源汽车的网约车占比比较高,其出险率和赔付率明显偏高,在新能源车险整体经营亏损的情况下,有险企拒保部分新能源车型,车主投保难、续保现象较为明显。为此,



今年1月份,监管部门向财险公司下发《关于切实做好新能源车险承保工作的通知》,要求财险公司对于新能源车交强险不得拒保,商业险愿保尽保,不得在系统管控、核保政策等方面对特定新能源车型采取“一刀切”等不合理的限制承保措施。此次发布的《意见稿》则针对上述难题给出了更加细致的解决方案。在陈东辉看来,作为基础保费部分,网约车的固定保费部分要向家庭自用车看齐;而浮动保费部分要根据车辆驾驶里程和驾驶行为来设定,以使风险和保费精准匹配。“基础+变动”组合保险产品的推出,有望很好解决上述难题。

业内人士认为,推动行业研究建立高风险车辆兜底保障机制充分体现了监管部门对新能源车险行业的呵护,对发展绿色经济、绿色金融的支持。王浩表示,期待“基础+变动”组合方案以

及兜底机制的细则落地。

优化调整基准费率

《意见稿》还提出,优化调整新能源车商业险基准费率。充分发挥行业纯风险保费在定价中的基准作用,完善行业纯风险保费测算和调整的常态化机制。支持行业根据市场实际风险情况,定期测算并适时调整新能源商业车险行业纯风险保费,优化新车型的定价标准,提升定价精准度。

陈东辉认为,常态化的纯风险费率的测算机制对新能源汽车更有意义,也更紧迫,因为很多新能源车型比较新,数据积累较少,且新能源车型升级换代很快。从新能源车主来看,有的是从开燃油车转换为开新能源车,同时车主中年轻人较多,其驾驶行为还不是

很稳定。因此,行业有必要把各方面的数据汇聚在一起,进行更加高频的纯风险测算。“我建议半年进行一次测算。”陈东辉表示。此外,为降低新能源车险整体赔付率,《意见稿》在加强新能源汽车专业研究能力、提高新能源车险经营数智化水平、风险减量服务等方面进行了规划。例如,《意见稿》提出,支持行业开展新能源汽车零整比、安全指数等研究。加强跨行业交流合作,为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优化和改进产品设计提供建议参考,推动降低新能源汽车维修成本。同时,鼓励行业积极运用大数据分析、区块链、云计算等前沿技术,加快提升新能源汽车维修成本。同时,鼓励行业积极运用大数据分析、区块链、云计算等前沿技术,加快提升新能源汽车维修成本。同时,鼓励行业积极运用大数据分析、区块链、云计算等前沿技术,加快提升新能源汽车维修成本。

第九家外商独资公募获准展业 “中国机遇”被持续看好

■本报记者 昌校宇
见习记者 方凌晨

4月18日晚间,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基协”)发布公告称,中基协第三届国际业务委员会于近期召开,会议对中资基金公司“走出去”、外资资管机构“引进来”以及中国资管行业吸引境外长期资本等话题展开讨论。就在同日,国内第九家外商独资公募安联基金宣布正式获准展业。

会议认为,近年来,中国资本市场“引进来”与“走出去”政策措施并举,取得了一定成果。境外知名资管机构相继落地中国,加速国内市场布局。同时,本土公募基金公司积极探索全球化投资路径,吸引海外长期资金进入中国市场,为境外投资者提供了更多投资中国资产的选择。同日,外商独资公募安联基金宣布正式获准展业。证监会官网

信息显示,安联基金于2023年8月份获证监会批复核准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3亿元人民币,由安联投资有限公司全资控股。2024年4月18日,安联基金宣布,已获得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将正式在中国开展公募基金业务。安联基金也成为继联博基金之后,今年以来在中国获准展业的第二家外商独资公募。安联基金总经理沈良表示:“中国是我们业务战略的核心,公募基金管理机构获批运营,更加坚定了我们持续积极耕耘中国市场的信心。凭借全球投资和研究能力,以及经验丰富的本土团队,安联基金愿为中国客户打造多元化投资解决方案的一站式服务平台,成为值得信赖的合作伙伴。”同时,安联基金表示:“在对长期趋势和结构演变的观察中,我们持续看好中国市场机遇,并期待以外商独资公募基金管理机构的形式,深入参与‘中国主题’。”

近年来,国际资管机构加速实现外商独资公募在我国境内的落地。已有包括贝莱德基金、富达基金、路博迈基金、施罗德基金、联博基金、安联基金等6家外资新设公募基金公司,以及宏利基金、摩根资产管理、摩根士丹利基金等3家由中外合资公募转为外商独资公募的基金公司。随着各家外商独资公募机构推进展业,相应的产品也在陆续申报、发行。仅4月份就有多只产品有新进展,4月1日,联博基金旗下首只面向中国市场的公募基金——联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成立;4月10日,施罗德基金旗下首只权益基金施罗德中国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成立。此外,外资私募机构展业进程也在加快。今年以来,就有外商独资私募机构博枫(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汉领(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在中基协完成

备案登记。监管高度重视推进金融高水平开放。去年10月底召开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明确,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稳步扩大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提升跨境投融资便利化,吸引更多外资金融机构和长期资本来华展业兴业。近日发布的新“国九条”提出“坚持统筹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和安全”。近年来,我国公募机构“出海”步伐也在加快。一方面,已有QD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业务资格的公募机构积极布局QDII产品,另有博道基金、诺德基金、睿远基金、安信基金等公募机构积极申请QDII业务资格,目前进展程度不一。另一方面,部分公募机构也在推进境外子公司布局。例如,2024年3月份,汇添富基金又一家境外子公司汇添富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开业。此外,从证监会官网公布的情况来看,朱雀基金、兴

证全球基金、华泰柏瑞基金、创金合信基金等4家公募机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审批“进度条”在持续推进中。在中基协第三届国际业务委员会上,委员们表示,在推进基金行业高水平制度型对外开放的机遇下,未来值得期待。委员会下一步将围绕国际交流、跨境研究、政策推动等三方面开展工作:一是搭建境内外资管机构、机构投资者的沟通平台,加强合作交流,共享经验、共谋发展;二是开展基金行业“走出去”、为打造具备国际竞争力与市场引领力的一流投资机构建言献策,为国内基金机构“走出去”提供有利条件;三是关注外资机构境内展业面临挑战,支持外资机构将集团优势本土化、推出更多匹配中国市场投资者需求的产品与服务,推动营造外资“愿意来、留得住、发展好”的政策环境,吸引更多外资资管机构和长期资本来华展业兴业。

上市银行一季报拉开帷幕

平安银行实现净利润149.32亿元

■本报记者 李冰

上市银行2024年一季度报披露拉开帷幕,4月19日晚间,平安银行率先公布“成绩单”。报告期内,平安银行实现营业收入387.7亿元,同比下降14%,环比增长4.6%;实现净利润149.32亿元,同比增长2.3%。综合业绩情况来看,平安银行持续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制造业、涉农、绿色金融等领域贷款实现较好增长。3月末,该行资产总额57293.9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负债总额52438.2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其中,吸收存款本金余额34523.0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截至3月末,该行个人存款余额12550.8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9%;代发及批量业务带来客户存款余额3135.6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8%。私行财富方面,截至3月末,该行零售客户数12584.39万户;财富客户140.66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1%;管理零售客户资产(AUM)40827.1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在数字化平台与综合金融方面,2024年3月末,平安口袋银行App注册用户数16788.73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1%;管理零售客户资产(AUM)净增额53.4%,同比增长2.2%。

财报显示,平安银行强化全面风险管理,风险抵补能力保持良好。截至3月末,该行不良贷款率1.07%,较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余额占比1.42%,与上年末持平;拨备覆盖率261.66%。同时,平安银行资本充足率持续提升。截至3月末,该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上升至9.59%、11.26%及13.79%,均满足监管达标要求。

年内拟购董责险A股公司数量 同比大增28%

保单条款晦涩难懂等问题待解

■本报记者 苏向果 见习记者 杨笑寒

4月18日,南方精工等7家A股上市公司发布了拟购买董责险的公告,引发投资者关注。今年以来,A股上市公司购买董责险的热情较高。《证券日报》记者据东方财富Choice数据统计,截至4月19日,年内已有127家A股上市公司发布了拟购买董责险的公告,同比增长28%。

上市公司投保热情高

“董责险”全称是“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是一种保障上市公司董监高在履职过程中,因工作疏忽,不当行为被迫追究责任时,由保险公司赔偿法律诉讼费用及承担其他相应民事赔偿责任的保险。2002年,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对上市公司高管的民事赔偿责任进行明确规定后,我国上市公司首次引入董责险。2022年,公司法修订草案二次审议稿发布,首次在立法中鼓励公司投保董责险。随后,A股上市公司对董责险投保热情持续上升。截至4月19日,今年以来有127家上市公司发布了拟购买董责险的公告,同比增长28%,其中有76家上市公司在2023年并未购买过董责险,占比近六成。例如,仅4月17日和4月18日两天,就有12家A股上市公司发布了购买计划,包括南方精工、厦门钨业、世纪鼎利、朗坤环境、美腾科技、江天化学、迪瑞医疗、乐歌股份、东华能源、新里程、云鼎科技、东晶电子等。就上市公司积极投保的原因,此前有十余年责任险从业经验的上海市建纬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的王民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主要是受到追责董监高的案例日益增多以及新公司法强化了董监高责任的影响。对于上市公司而言,董责险一方面可以承担董监高应对行政监管调查、刑事诉讼及民事诉讼的抗辩费用;另一方面可以承担非故意情形下,董监高对第三方应承担的民事赔偿金额和解金。此外,董责险真金白银的理赔也让上市公司感受到了其作用。今年有2家财险公司披露了去年四季度的5笔董责险赔付案例,合计赔付约9097万元。业内人士认为,随着董责险有关赔付情况公开资料的增多,上市公司对董责险发挥转移责任风险作用的信心会有所增强。

投保率提高仍受制约

在受访专家看来,未来董责险投保率可能会进一步提升,但险企在承保端仍面临一些挑战。王民表示:“新公司法进一步强化了董监高的履职责任,董监高通过投保董责险转移履职责任风险的需求将明显上升,同时新公司法首次以立法形式确立了董责险的法律地位,企业投保董责险的积极性也将进一步提高。”近年来董责险的履职风险显性化,也催化了上市公司投保积极性。例如,近年来出现的全国首例特别代表人诉讼案、全国首例涉科创板上市公司特别代表人诉讼案、全国首单投保机构股东代位诉讼案等案件的公司赔偿金额巨大,且公司董监高承担高额赔偿责任或连带责任。尽管董责险的发展前景良好,但仍有诸多因素制约其投保率的提升。中国精算师协会创始会员徐昱琛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一是受限于诉讼理赔机制尚未完善等因素,董责险的定价环境相对受限;二是董责险保险技术的金额较高,因此对险企风险识别、风险管控等技术要求较高,但由于董责险发展时间较短,不少保险公司的风险判断能力尚未成熟。王民补充称,目前董责险的条款晦涩难懂,保司需要结合中国法律环境,尽量用简单易懂的语言设计保单;此外,保司目前还缺乏足够的董责险赔付案例,以让投保企业感受到董责险的保障功能,建议在法律和合同允许的条件下积极宣传企业成功获赔的案例。也有业内人士认为,上市公司需注意,董责险并不能覆盖所有董监高履职被诉时出现的相关费用,其更侧重对于执业过失造成损失的补偿保障,对于故意行为等不会给予赔偿。